

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厦安办〔2020〕1号

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物业管理区域高空安装空调 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区安委办，市建设管理局、市民政局、市商务局：

2019年我市高空作业亡人事故多发，尤其空调市场进入旺季，小型空调安装维修过程中高空坠落事故，造成多名安装作业人员死亡，在社会上造成不良的影响。主要原因是事发企业安全管理责任不到位，安全技术措施不落实，不重视员工的安全教育，安装维修人员缺乏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技能，不正确佩戴劳动防护用品，无证上岗，违章作业。为切实落实空调安装行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高空作业人员的末端管理，严厉打击空调安装

等高处作业无证上岗、无防护措施作业等违法违规行为，针对全市当前空调安装行业管理不规范、高空作业人员资质不达标、作业过程中防护措施不齐全等问题，严防此类高处坠落事故的发生。

当前正值空调安装维修淡季，为防范未然，现提出以下几点要求，请你们督促各物业管理企业和制冷空调协会，以及空调销售企业（商场），认真贯彻落实。

一、强化监管，严格执法。区应急部门应会同街（镇）安监站，排查摸清辖区内空调安装维修企业底数，督促各空调安装维修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健全企业内部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建立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安全奖惩制度在内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装维修作业安全操作规程；按照规定做好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尤其是确保户外高空作业员工持证上岗，坚决遏止违章作业行为。同时，要严肃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空调安装维修行业安全监管。对因安全管理工作不到位、安全责任不落实、安全作业规程不完善、员工未有经过安全培训持证上岗、没有为员工配备保障作业安全的装备而造成事故的，要依法进行事故责任倒查，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及其负责人的法律责任。

二、严格督查，规范作业。建设部门要严格执行《厦门市建筑外墙装饰管理暂行规定》（厦门市人民政府令第78号）中的相关规定，督促各物业管理企业进一步提高对空调安装维修作业安

全重要性的认识。要认识到小区内空调安装维修作业安全不仅是安装维修企业自身安全问题，也同样是影响小区公共安全的问题。各物业管理企业要加强对进入小区进行空调安装维修作业人员的检查，检查其是否持有空调安装维修（高空作业）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要坚决拒绝无证人员进入小区从事空调安装维修工作，对劝导无效的不具备高空作业资质人员，要及时报请辖区应急部门依法处罚。

三、主动作为，靠前服务。民政部门要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等 10 部委部门印发的《行业协会商会综合监管办法（试行）》（发改经体〔2016〕2657 号）和“三个必须”原则，协调行业协会督促相关空调安装、维修企业，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要求安装人员在安装、维护、拆除等作业过程中采取防护措施，加强对作业人员的教育和培训，确保空调外机安装和维护安全。同时，指导行业协会建立自律公约和内部激励惩戒机制，发挥其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鼓励协会与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合作，对会员企业的信用状况进行第三方评估，将发生高空坠落事故的会员单位列为重点关注对象，依法依规联合发布安全警示，取消协会内参加评先评优资格等相关约束和惩戒措施。

四、加强督促，落实责任。商务部门要按照“三个必须”原则，督促各空调销售经营单位做好安全提示，要及时告知消费者，在接受售后服务安装空调时，要认真查验安装人员（尤其户外高

空)是否持有岗位资格证书,从源头上提高其安全意识,杜绝违章作业,确保安全生产每一刻。

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2日印发
